

柞水县民政局文件

柞民发〔2025〕5号

柞水县民政局 关于拨付叶茂强等 3311 户 7000 人 1 月 农村低保金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乾佑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镇办复核，县民政局研究，同意拨付营盘等 9 个镇办 3311 户 7000 人 1 月农村低保保障金合计 310.1955 万元。其中：2025 年 1 月保障金 242.3585 万元（标准：一档 440 元/人月、二档 370 元/人月、三档 245 元/人月），分类施保金 66.1815 万元（标准：① 70 岁以上老人 135 元/人月；②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 135 元/人月；③ 重度残疾人 225 元/人月；④ 重病患者 225 元/人月），电价补

贴 1.6555 万元（标准：5 元/户月）。

此款由县财政局拨付县惠民支付中心，由县惠民支付中心通过惠民“一折通”直接发放到对象手中，请各镇办做好信息采集、录入、维护工作，确保足额、及时发放到位。

- 附：1. 汇总表
2. 发放花名册。

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惠民支付中心。

柞水县民政局办公室

2025年1月14日印发
